

#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5〕76号

## 关于普陀区石泉路75弄 整体结构性修缮（改造）工程总投资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申报普陀区石泉路75弄整体结构性修缮（改造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函》（普房管〔2025〕61号）文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改善老百姓居住生活环境，现同意由你单位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，组织实施普陀区石泉路75弄整体结构性修缮（改造）工程。

二、该工程位于上海市普陀区石泉路街道，小区东至石泉路49弄小区，南至原光新路泵站，西至学校，北至石泉路。

三、该工程改造形式为原址整体结构性修缮（改造），共涉及4幢房屋，建筑面积约5985平方米，涉及居住户数为125户，非居3户。

四、该工程总投资概算13402.49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4999.12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2195.95万元，预备费359.75万元，工程前期费5847.67万元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解决。

五、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。

项目代码：31010700244245120251A3101001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方案，并抓紧组织实施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7月28日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7月28日印发

---